

证券代码：838160

证券简称：蓝必盛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18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15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伟群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 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拟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。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2018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投资额度在2018年度任何时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

元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。上述投资事项由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。依据“《公司章程》第九十六条之（二、对外投资权限）董事会有权决定单笔投资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 30%、或年度累计投资总额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对外投资事项”。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8 日